招标编号：**DSJT2021-SC012**

项目名称：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录**

招标公告…………………………………………………………………2

第一章投标人须知………………………………………………………3

第二章 投标书编制要求…………………………………………………4

第三章开标及评标方法…………………………………………………7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9

**招标公告**

1. 招标编号：DSJT2021-SC012

2.项目说明：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对**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3.招标文件发出时间：2021年11月16日，有意参加投标供货的单位，请到大连水泥集团官网(<http://www.dsjt.com.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全面理解招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有资料。

5.凡对上述投标提出询问，请函告或传真：

招标人信息：

单位：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泥厂

地址：大连市金普新区七顶山街道金七路1号

电话：0411-87881763/13478646980

联系人：孙林

**第一章投标人须知**

1.招标文件：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书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2.招标文件的澄清：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前2天按招标邀请书所述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3.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取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4.投标人须知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招标编号：DSJT2021-SC012 |
| 2 | 招标项目名称：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项目 |
| 3 | 投标书递交至：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泥厂 地址：大连市金普新区七顶山街道金七路1号 |
| 4 | 收到投标截止日期：2021年11月25日上午9时 |
| 5 | 开标日期地点：2021年11月26日上午9时，大连水泥厂 |
| 6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起90个日历日 |
| 7 | 投标份数:正本1份、副本1份 |
| 8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整 |

**第二章投标书编制要求**

一、投标书编制要求

1.投标的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书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起90个日历日。

3.在特殊的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有效期。

4.勘察现场：投标人可以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将答疑文件发给所有投标人。

6.投标书构成，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投标书。

（2）报价一览表。

（3）授权代表书或法人证明书。

（4）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提供符合要求的安全生产资质材料。

（6）企业资格证明书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7.投标书的式样和签署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制作投标书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每套投标书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投标书的正本和副本均需用“A4纸”打印，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书”附在投标书中，投标书须签字的地方应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均应使用不褪色的墨水打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加封皮装订成册。除投标人对错误处必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校对章或由投标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章。

8.投标书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人制作投标书的正本和副本用纸袋密封，且在纸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各一份”字样，然后用封贴对纸袋口进行密封。

（2）封贴上均应注明“开标时启封”和招标人名称、投标物资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投标日期，并在封贴周围加盖投标人公章。

9.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需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整。

开户单位：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泥厂

开户银行：大连银行甘井子支行

开户账号：800601205002883

（2）对于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于开标后十个工作日内返还；对于中标人，投标保证金于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返还。

二、标的物投标报价

1.本项目由投标人依据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及澄清（答疑）中提出的项目技术及要求等，按照国家现行计价规范及辽宁省现行有关规定，结合企业自身潜力，考虑市场情况及竞争因素，编制投标报价。

2.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考虑各种风险，包括人工、材料、设备的市场价格变动等。

3.报价中应包括投标人为自己的雇员、设备等所作的人身和财产保险的费用，以及第三方责任险。

4.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投标报价要求，本标项目采用总价招标，但各子项目需分别报价。子项目内容见“工程内容及要求4.1-4.6”。

6.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数字金额与文字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金额为准。

7.投标报价的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8.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本合同期内的各种风险，包括漏项、现场管理条件和各种税费等，在价格执行期间其项目价格不再实行政策性调整和变动。

9.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调整、修改报价。

三、招标项目技术条件及要求

1.建设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和施工地点

1.1.1项目名称：**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改造项目**

1.1.2施工地点：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泥厂（大连市金普新区七顶山街道金七路1号）

2.项目内容

2.1概述

2.1.1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泥厂计划对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进行收尘改造，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在现场增加彩板房、自动感应门及相应收尘管道。

3.规定和标准

3.1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完成后必须满足现场粉尘排放合格，无二次扬尘、粉尘泄漏情况等现象，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GB系列）及相关行业标准。

4.工程内容及要求：

4.1针对立磨排渣系统，需要在立磨排渣溜子部位安装一个长7.4×宽6.9米×高4.5米的彩板房，彩板厚度0.5mm，并安装自动感应堆积门，同时负责电缆的采购及安装，增设Φ425mm风管道至立磨入口管道，管道上安装手动阀门，在堆积门门口安装防撞柱。施工完成后，确保放料时无粉尘溢出。

4.2针对石灰石外放系统，需建一个长23m×宽4.7米×高4.7米的彩板房，彩板厚度0.5mm，并安装自动感应堆积门，同时负责电缆的采购及安装，增设Φ425mm收尘管道与配料站顶部收尘器相连，管道上安装手动阀门，在堆积门门口安装防撞柱。施工完成后，确保放料时无粉尘溢出。

4.3将配料站北侧行车道路进行硬覆盖，面积120平方米，采用C30混凝土，厚度不低于300mm。

4.5所有新上设备做防锈刷漆处理。

以上项目施工，必须按照国家标准规定的施工规范进行。

4.6如因为施工需要破坏了建筑物，中标方必须做好建筑物的恢复工作。

4.7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形式。

4.7.1施工所需材料、配件、耗材、吊车等均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4.7.2承包方负责现场的设计及安装工作。

4.8实际工程量由各投标方派人现场自行核实。

4.9油漆的颜色以招标方指定的颜色为准。

4.10工程工期：自合同签订后，到工程全部结束，工期不得超过30天。

四、工程质保期：一年

五、工程款结算方式

1.在招标方与中标方签订合同后，预付投标总价的30%，工程项目完成后，经招标方相关人员验收合格，且获得投标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挂账后，支付投标总价的65%，余下投标总价的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付清。

2.工程款支付方式：电汇、银行承兑等。

**第三章开标及评标方法**

一、开标要求：

1．开标会议由招标机构组织并主持。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并不予唱标：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

（2）密封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开标：

（1）开标时，招标人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资质情况，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

（2）开标时，投标人对其报价及其它投标内容要当场确认。

3．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可委派代表参加（不超过2人）。

二、评标方法

1.总则

（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本办法。

（2）评标由招标人依法设立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将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评标委员会按本办法的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企业资质、业绩、荣誉、服务情况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2.评标机构：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或聘请专家不少于五人的单数组成。

3.评标方法

（1）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最低价法排序中标候选单位。

（2）本次项目招标的评标方法按经评审对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若有效投标人四家及以上（含四家），则由低向高排序，排序前三名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单位；若有效投标人三家以下（含三家），则末尾淘汰，选取前两名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单位。

（3）中标候选以合理总价最低价格的候选单位中标。

（4）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

①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的签字齐全，投标文件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印章。

②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投标书、资质材料中主要内容齐全，字迹清晰可辨，编制人资格符合要求。

③提供有效的资质证明，不得提出与招标文件中相悖的不合理要求。

④安全资质不符合要求，将直接否决投标资格。

4.确定中标人与定标

（1）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3）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后，评标委员会即告解散。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应当即时归还招标人。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意：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顺序装订）

格式1 **投标书**

致：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1.根据已收到贵方招标编号为DSJT2021-SC012的**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项目**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约定条款、技术规范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投标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上述招标文件资料、约定条款、技术规范要求保证供货、安装和服务及时到位。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所有产品质量达到验收合格标准。即产品执行标准：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及行业标准，产品检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若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我方提交全部资料真实可靠，投标文件的内容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传真：

日期：2021年 月 日

格式2 **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表（招标编号：DSJT2021-SC0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 | 标的物名称 | 招标项目要求 | 工程项目报价（万元） | | | 备注 |
| 不含税 | 含税 | 税率 |  |
| 一包 | 立磨彩板房、防撞柱制作安装 | 详见本文件第二章第四条招标项目技术要求 |  |  | % |  |
| 立磨彩板房收尘管道安装、刷漆 |  |  | % |  |
| 立磨彩板房堆积门制作安装 |  |  | % |  |
| 石灰石外放彩板房、防撞柱制作安装 |  |  | % |  |
| 石灰石外放彩板房收尘管道安装、刷漆 |  |  | % |  |
| 石灰石外放彩板房堆积门制作安装 |  |  | % |  |
| 配料站北侧行车道地面硬覆盖 |  |  | % |  |
| 总价 |  |  |  |  | % |  |

一、报价要求：

1.投标总价含增值税发票、安装调试等费用。（税率 %）

2.项目地点：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泥厂（地址：大连市金普新区七顶山街道金七路1号）。

3.工程工期：自合同签订后，完成大连水泥厂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项目工程并交付使用，建设工期共计30天。

二、服务承诺：

1.保修期内负责设备保修，服务及解决问题时间为：12小时。

2.执行标准：

3.检验标准：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签字：

日期：2021年 月 日

格式3**法人代表授权书**

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委托本单位 同志全权代表我单位，就贵公司招标编号：**DSJT2021-SC012**，**立磨排渣系统、配料站石灰石外放系统改造项目**，以本单位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被委托人身份证**

**正面复印件**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企业法人代表（签字）：

被委托人（签字）：

职务：

日期：2021年 月 日

格式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大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兹同志，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性别，年龄，职务，身份证号。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

**正面复印件**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格式5 **企业资格声明**

1、企业名称：

2、地址：

3、联系人：手机：

4、电话：传真：

5、成立或注册日期：

6、注册资本：

7、法人代表姓名：联系电话：

8、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9、其它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签字）：

日期：2021年 月 日